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林草资源植被恢复资金

自评项目单位：子洲县驼耳巷乡人民政府

项目主管部门：子洲县驼耳巷乡人民政府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11610831737959646 7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马亚宁　　（签章）

联系人：艾小涛

联系电话：18391245999

评价时间：2025 年 2 月 13 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林草资源植被恢复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驼耳巷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子洲县驼耳巷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5	7.55	100.00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7.55	7.55	10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防止水土流失				有效防止水土流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植被恢复面积（亩）	≥30	30	12.5	12.5	
		质量指标	植被恢复率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限	2024年12月31日前	2024年8月	12.5	12.5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万元）	≤5.77	5.77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止水土流失	有效防止	有效防止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项目基本内容：有效防止水土流失

（二）项目目标

有效防止水土流失

2024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林草资源植被恢复资金				
主管部门		子洲县驼耳巷乡人民政府				
资金金额		年度资金总额	7.55			
		其中：财政拨款	7.55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防止水土流失			有效防止水土流失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植被恢复面积（亩）	≥30	30	
		质量指标	植被恢复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限	2024年12月31日前	2024年8月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万元）	≤5.77	5.7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止水土流失	有效防止	有效防止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98%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

下达 7.55 万元，实际支付 7.55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全部用于林草资源植被恢复

(三) 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上级财政拨款文件精神，落实资金兑现及项目实施进度，加强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严格公告公示制度及相关信息公开，严格执行报账制度，按照财务规定及时完善相关报账制度，确保专款专用。

（四）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2024.8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林草资源植被恢复	7.55

合计	7.55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林草资源植被恢复资金绩效目标共 2 项，已完成，完成率为 100%；绩效自评综合得 90 分，资金执行率为 100%，得 10 分，共计 100 分，等级为“优”。具体情况如下：

产出指标分析：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综合评价满分为 50 分，自评得分 50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10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1.数量指标，共 12.5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12.5 分。2.时效指标，共 12.5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12.5 分。3.质量指标，共 12.5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12.5 分。4.成本指标，共 12.5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12.5 分。

效益指标分析：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综合评价满分为 30，自评得分 30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10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1.社会效益指标，共 30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30 分。

满意度指标分析：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综合评价满分为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100%），根据子洲县驼耳巷乡人民政府问卷调查情况，按公式计算，得 10 分。

（二）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项目无资金调整情况。

（三）项目管理情况

以政府监督为主，村级配合，高质量完成。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无

（二）改进措施：

无

五、自评小组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刘晓	书记	驼耳巷乡人民政府	
马亚宁	乡长	驼耳巷乡人民政府	
艾小涛	经济综合站站长	驼耳巷乡人民政府	
张世国	干部	驼耳巷乡人民政府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2015年·2月13日